

报的是游泳提高班却被安排到了基础班,要求退费被拖了2个多月都没结果。晚报记者介入后终于有了结果,今天上午市民汤女士打来感谢电话:

“感谢晚报记者,帮我要回了这笔钱!”

阅读提示

“他们虽然口头上答应退款,但一直没有执行。”汤女士说,她分别在7月5日、7月11日、7月20日、7月27日、8月1日、8月9日催促游泳馆退款,但是对方都以各种理由让她再等等。

□ 记者 俞文斌

“感谢晚报记者,要不是你们帮忙,还不知道这笔钱什么时候能退回来。”今天上午,市民汤女士打来电话,感谢晚报记者帮她要回了880元的游泳学费。

此前,汤女士在市区一家全国连锁的游泳馆给孩子报了游泳提高班,结果发现孩子被安排到了基础班。调班无果后,汤女士提出退费要求,但她前后催了2个多月都没有收到退款。

提高班被换成了基础班
顾客竟毫不知情

汤女士的儿子今年已经上五年级了,孩子从一年级就开始学习游泳,蛙泳、自由泳都学习了好几期。

今年5月,汤女士在市区一家游泳馆给孩子报了游泳精品班的课程,学费为880元每人。“报名的时候,我还特意和工作人员确认过,孩子报的是提高班。”汤女士说。

7月4日,汤女士陪孩子去上游泳课。在边上等候的时候,汤女士发现教练教的都是一些刚入门的基础内容,班上一起学习的也大多都是零基础的孩子。发现问题后,汤女士第一时间和教练进行沟通,要求把她的孩子调回到提高班。“我的孩子已经有游泳基础了,再学基础课程没有意义!”

7月5日,汤女士接到通知,因为同一期的课程都已经满员,调不了班。汤女士提出退费要求。

游泳馆拖了两个多月
就是一直不退款

“他们虽然口头上答应退款,但一直没有真正执行,我感觉他们就是在拖延时间。”汤女士告诉记者,她分别在7月5日、7月11日、7月20日、7月27日、8月1日、8月9日催促游泳馆退款,但是对方都是以各种理由让汤女士再等等。

没法调课,退费又迟迟没有结果,无奈之下汤女士将该问题反映到了丽水市文化市场行政执法队。

“我们是8月9日接到的投诉,当天

就处理了。”昨天上午,记者向丽水市文化市场行政执法队了解情况,一名负责人告诉记者,8月9日接到汤女士的投诉后,执法队工作人员第一时间就联系上了游泳馆进行了调解,游泳馆当天就已经作出承诺给汤女士退款。

丽水市文化市场行政执法队调解后,汤女士又分别于8月16日、8月31日联系游泳馆方面退款,但一直没有结果。

“现在都过去一个多月,他们居然还没有退款到位,也难怪市民会心急。”这名负责人告诉记者,一般商家调解后都会及时履行承诺,但是因为权限问题,他们并不能跟进退款进度。对于汤女士反映的情况,他们也会再次联系游泳馆要求及时退款。

记者联系企业总部
汤女士终于拿到退款

明明报的是提高班,为何会在没有任何通知的情况下被调整成基础班?昨天下午,记者通过该游泳馆的全国统一服务热线,将汤女士的遭遇反映到了该企业的总部。

随后,该企业丽水市场运营总监王女士和记者取得了联系。“是我们工作人员的失误才给汤女士的孩子弄错了班。”王女士告诉记者,健身行业人员流动性比较大,汤女士报名的时候刚好遇上新老员工交接。新员工对相关工作不熟悉,在登记时登错了班级,才导致汤女士的孩子被安排到了基础班上课。现在之所以迟迟没有给汤女士退费,也是因为人员变动相关工作没有交接好,才导致一拖再拖。

“我们是专业的健身公司,退费有严格的流程,一定需要负责人签字才行。”王女士说,8月9日丽水市文化市场行政执法队介入调解后,她也第一时间跟进了汤女士退费的情况,但是退款流程上遇到一些困难,才导致退款一直拖到现在。“汤女士的退款我们一直有在跟进,预计明天一早财务上班就能进行退费。”王女士向记者承诺。

今天上午,汤女士打来电话,说游泳馆终于把钱退给她了。

龙泉一老人山中走失 多方搜救终找回

□ 记者 董陈磊 通讯员 吕晓俊

本报讯 日前,龙泉市龙南乡建龙村龙井自然村的一名71岁老人,因外出干农活而走失。紧急时刻,龙南乡积极组织应急搜救力量迅速行动。经过4小时的搜救,救援人员终于找到走失老人。

当天中午12时30分,老人和村内2个老人离家前往附近山上摘野菜。下午5时许,同行人员返村后发现其未归。

接到求援报告后,龙南乡立即组织建龙村党员干部、群众、网格员以及应急管理员等搜救力量30余人上山开展搜救。当时天色已晚,逼仄而又四通八达的山路给搜救工作带来了极大困难。搜救队员拿着便捷手电筒,兵分几路,一边呼唤一边寻找。经过4个多小时搜寻,最终在当地苦马地湾(土名)找到老人。

经现场询问和检查,老人身体并无大碍,搜救人员将其送回家中。

因失忆在外漂泊近30年 中秋前夕,她终于与家人团圆了



□ 记者 夏金地
通讯员 叶志明 文/图

“我终于找到了父母,找到了兄弟姐妹,找到了家;我终于知道了我是谁,我来自哪里;我终于有了户口,有了身份证,我不再是‘黑人’;今后,我可以坐高铁、坐飞机,我还能拥有自己的银行卡……”日前,在莲都区碧湖镇上阁村村民叶师傅家中,叶师傅的女儿叶艳红从碧湖派出所副所长吴登贵手中接过印着自己名字的户口本和刚刚办理的临时身份证时,激动得一个劲道谢。

意外失忆
女子与家人失联近30年

叶艳红是叶家老四,1993年前后,她和几个兄弟姐妹一起前往福建打工。不久,叶艳红就与家人失去了联系。

后来,叶艳红能记起的是,她在打工过程中遭遇了车祸,醒来后就失忆了,记不起自己是谁、自己来自哪里以及自己父母和兄弟姐妹的名字等等,按她自己的话说人生就像是突然“断片”,一切记忆从零开始。

失去了女儿的消息,叶师傅一家心急如焚,带着其他几个子女四处寻找。由于那个年代经济、信息、通讯等等还属于滞后状态,虽然一家人想尽办法,但找人始终都石沉大海。叶艳红的大姐说,这些年来,每到节假日,家中的餐桌上父母亲总会多放一只碗、一双筷子。

多年寻亲
找到失散多年的亲人

2019年,在广东东莞生活的叶艳红认识了丁先生。经过交往,两人成了男女朋友。

丁先生了解情况后,一直帮助叶艳红寻找家人。

今年5月,丁先生在引导

叶艳红回忆的时候,叶艳红突然想起自己可能是浙江人,家乡村名中好像有带“上”或者“下”字的。丁先生找来地图,不厌其烦地一次又一次在密密麻麻的地名中帮助寻找。8月15日,叶艳红再次回想起自己可能是浙江丽水碧湖这一带人,村名有带“上”或者“下”字,而且还说出自己有个哥哥,可能名叫“叶建波”。

丁先生立即与碧湖派出所及宝贝回家志愿者相关网站平台联系。随后,碧湖派出所副所长吴登贵及时采集了叶艳红家人血样。9月初,经DNA比对,叶艳红就是叶师傅、汤阿姨的亲女儿。

千山万水阻挡不了亲情。9月3日,丁先生驾车1000多公里,带着叶艳红从广东东莞赶到碧湖镇。当叶艳红一下车,一家人情不自禁地冲上前,拥抱着在一起。那一刻,激动的气息、感动的泪水顿时凝固了整个空间。“女儿耳旁、眉心的两颗痣都还在,我第一眼望去特别亲切!”汤阿姨说。

终于团圆
一家人一起过中秋节

这些天,汤阿姨家里就像是过年一样,一家人享受着这三十年来最幸福的时光。今年中秋节,一家人快快乐乐地过了一个团圆的节日。

叶艳红户口早已注销,这么多年来她一直没有户口、身份证,生活上极为不便利,即使是日常最基本的工作以及就医、储蓄等等她都“寸步难行”,更别说核酸检测、乘坐交通工具、办理社会保障卡等。吴登贵及时帮叶艳红办理好户籍业务。随后,吴登贵将临时身份证,并连同户口本一起送到叶艳红手中。

叶艳红说:“感谢所有帮我的热心人,我终于回家了!”